

标段编号：2406-440311-04-01-361652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五号路（三十五号路-观光路）
市政工程项目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3月17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的格式要求，提供《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投标人未提供该表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2	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资信标部分提供的《承诺书》及其附件格式提供，投标人未提供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3	企业业绩情况	投标人提供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5项）。证明材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日期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联合体业绩须提供联合体协议或其它分工证明文件（若合同内容能体现分工则无须提供此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

4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p>投标人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应体现合同封面、单位名称、项目名称和概况、合同金额和甲乙双方签章等内容）、竣工验收证明（应体现项目名称、项目经理任职情况、竣工验收时间等内容）。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招标人有权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判定。</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投标人资信标汇总情况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

投标人企业名称 (牵头单位/独立 投标单位)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俊鹏		
资质类别及等级 (牵头单位/独立 投标单位)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投标人企业名称 (成员单位, 若 有)	/		法定代表人姓名	/		
资质类别及等级 (成员单位, 若 有)	/					
项目负责人 资格类别及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 3 年 (从截标之日起倒推) 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 (不超过 2 项)						
序号	工程名 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 (万元)	项目建造师	竣工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	/	/	/	/	/
...
企业近 3 年 (从截标之日起倒推) 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 (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 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 日)	工程所在地	
1	中心区 启动区 市政配 套工程 施工总 承包	市政道路工 程	10985.32	2021 年	深圳	
2	新桥街 道恒芳 路(广深 高速-洪 田路)新 建工程	市政道路工 程	8604.289 362	2024 年 12 月 4 日	深圳	

3	航城街道 振阳路(钟 黄路-阳光 路)新建工 程	市政道路工程	1657.32	2023年4月27 日	深圳
4	华伦工业 区周边道 路整治项 目	市政道路工程	1001.03075 7	2024年11月2 日	深圳
5	福永街道 福泰路(永 泰西路-翠 岗西路)综 合改造工 程	市政道路工程	773.592573	2023年11月 30日	深圳

备注：1. 上述提到的期限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该表未明确的，按“从截标之日起倒推”计取；

2. 同类工程是指以**道路工程**为主的工程。

3. 要求投标人提供以上资料的扫描件，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辨（原件备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09B4X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俊鹏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21日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凤凰岗社区中熙香缙山花园
8栋618-62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1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凤凰岗社区中熙香缤山花园8栋618-6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MA5FG09B4X

法定代表人: 李俊鹏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D144136066

有效期: 2028年12月22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发证机关:



2023年12月2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投标人承诺书及其附件签署情况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五号路（三十五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项目工程的招投标活动，我方承诺已知晓并遵守以下规定：

- (1) 承诺不转包挂靠（按承诺书附件1签署）。
- (2) 承诺在中标后与招标人签订廉政合同。
- (3)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建设工程承包商履约评价工作指引。
- (4)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管理工作指引。
- (5)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安全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6)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在建工程质量行为违规处理办法。
- (7)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安全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8) 光明区建筑工务署第三方质量检查量化考核工作办法。
- (9) 与招标人签订工程安全施工责任状。
- (10) 投标人已充分考虑本单位拟派人员的稳定性、履约能力和身体情况等风险。因招标人原因需更换的除外。
- (1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在开工后必须全部实名到岗履职，招标人将实行定位查岗和视频点名管理，并组织质安巡查组不定期检查履职情况。
- (12) 本项目合同履约情况，将在招标人门户网站发布，并与全市工务系统实行数据共享。
- (13) 严格落实“两制”管理：《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和《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文件。
- (14) 签署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按承诺书附件2签署）。
- (15) 如实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按承诺书附件3提供）。
- (16) 已仔细阅读本项目上传的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及其招标附件，尤其是合同中的违约条款，我方承诺在中标后遵照执行上述文件中的所有条款。
- (17) 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理性报价，不会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

承诺人（公章）：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年3月17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挂靠承诺书

建设工程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五号路（三十五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
标段名称	光明高新园区门户区五十五号路（三十五号路-观光路）市政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投标单位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
不转包挂靠的承诺	我司承诺：我司严格遵守《深圳市制止建设工程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规定》[市政府令（第 104 号）]及住建部《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14]118 号）（上述办法及规定如有更新，则以更新后的办法及规定为准），本合同工程不转包挂靠。
投标单位盖章	 单位（公章）：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时间：2025 年 3 月 17 日
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	本人作为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郑重申明，本人已对本单位的上述承诺进行核实，本人确保该承诺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本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时间：2025 年 3 月 17 日

投标人关于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标是指项目经理，监理标是指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下同）及其他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项目经理、项目总监任职锁定和解锁程序的补充通知（深建规〔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明确招标工程项目负责人更换事项的通知（深建标〔2017〕11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并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负责人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负责人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2、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历、能力、信誉等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如我方中标后不能派出符合要求的项目负责人时，招标人可取消我方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中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4、我方承诺，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负责人”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负责人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5、我方承诺，确保拟派项目负责人在办理施工许可证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6、我方承诺，本项目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从投标承诺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深府〔2015〕73号文”约定可更换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7、我方承诺，本工程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证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责任。

8、我方承诺，中标后本工程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承诺人：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承诺日期：2025年3月17日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与技术标书一致）

姓名	蒋余健	性别	男	年龄	34
职务	项目经理	职称	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511028199005013256	手机号码	17603066000
参加工作时间	2014年		从事项目负责人年限		8
资格证书名称、专业及编号	粤 1442020202104228				
近3年作为项目负责人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做为项目负责人时间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备注
/	/	/			/

注：如有更换项目负责人的情形，应在上述表格中体现，并在备注中说明更换时间。

拟派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拟派项目负责人近3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完成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2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 (万元)	项目建造师	竣工时间 (年、月、日)	工程所在地
1	/	/	/	/	/	/
...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近 3 年（从截标之日起倒推）承接的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概况	合同价 (万元)	签订时间 (年、月、 日)	工程所在地
1	中心区 启动区 市政配 套工程 施工总 承包	市政道路工 程	10985.32	2021 年	深圳
2	新桥街 道恒芳 路(广深 高速-洪 田路)新 建工程	市政道路工 程	8604.289 362	2024 年 12 月 4 日	深圳
3	航城街道 振阳路(钟 黄路-阳光 路)新建工 程	市政道路工程	1657.32	2023 年 4 月 27 日	深圳
4	华伦工业 区周边道 路整治项 目	市政道路工程	1001.03075 7	2024 年 11 月 2 日	深圳
5	福永街道 福泰路(永 泰西路-翠 岗西路)综 合改造工 程	市政道路工程	773.592573	2023 年 11 月 30 日	深圳

1、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44030020200059005001

标段名称：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0985.318263万元

中标工期：477天

项目经理(总监)：魏海峰



本工程于 2021-02-2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1-04-12



查验码：6856890367177547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CRLSZ-SSZXQ-SG-21001

正本

【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总承包工程】

施工总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委托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年【 】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刘勇

联系电话：13480925737

电子邮箱：

传真：

承包人（乙方）：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马家龙社区南山大道 3838 号南头城工业村 6 栋 306C

法定代表人：林烁

联系人：李俊鹏

联系电话：13510241512

电子邮箱：2227638276@qq.com

传真：0755-23323223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委托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深汕特别合作区】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内容：本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中心组团，东临科教大道，南至中心政务区，西至宜城大道，北至望鹏山西南侧。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工程总占地面积约 20.2 公顷。其中市政配套道路长约 1 公里，用地面积约 2.2 公顷；望鹏山公园启动区用地面积约 18 公顷，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一）1—3 号市政配套道路；（二）望鹏山公园启动区，其中包括公园服务设施、公园管理用房、盘山路等（建设范围具体以项目选址意见书及用地预审批复文件为准）。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22057.73 万元。

建筑面积：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汕发改函〔2020〕68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管线迁移工程、电力迁改工程等，所有的细目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条款，承包商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u> </u>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 <u> </u> 数量： <u> </u>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u> </u>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 </u>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u> </u>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u> </u>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__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__宽：__高：__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照明工程、管线迁移工程、电力迁改工程

3. 其它工程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1年03月25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07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77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进行质量评定和组织验收，符合设计标准，并通过竣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亿零玖佰捌拾伍万叁仟壹佰捌拾贰元陆角叁分
¥109853182.63元），按增值税税率 9% 。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5734132.45（¥伍佰柒拾叁万肆仟壹佰叁拾贰元肆角伍分）。

本合同采用固定单价的合同形式。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合同项目单价一经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合同确定后不作调整。

合同价款包含的风险范围为：完成该项目的合同内容，包人工、材料、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环境保护、包职业健康、管理费、利润、税金等一切施工所需之费用、安全文明施工费、增值税及附加税、所得税等一切税费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且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之内。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三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4) 招标答疑补遗；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 本合同附件；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

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技术要求；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委托人、发包人和承包人三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三方承诺

1、承包人向委托人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委托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委托人陆份，发包人肆份，承包人贰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组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委 托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戴昊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蒋慕川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林烁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68442>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网站动态

手机查看

深汕特别合作区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12006110005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2006010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D0717-7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4989.82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汕发改函(2020)688号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地址: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市翰博景观及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公开招标	2020-09-24	577.75	4403012006110005-BA-001	4403012006010201-BA-001	查看
B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03-31	10985.32	4403012006110005-BD-002	4403012006010201-BD-001	查看

项目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工程		
工程名称	中心区启动区市政配套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2006110005-BD-002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2006010201-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1-03-31	中标金额(万元)	10985.3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6991U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09B4X
项目负责人	魏海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0111*****39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3-31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2、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112-440306-04-01-992029002001

标段名称：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8604.289362万元

中标工期（天）：600

项目经理（总监）：程雷



本工程于2024-10-28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11-29



查验码：JY20241126877602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iyfw/zbtz.html>

施工合同

新桥街道建书202(4)年第1364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 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起点接沙井南环路下穿广深高速隧道口,终点为洪田路,设计长度 307m,红线宽度 55m,双向十车道,设计速度 4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道。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混凝土路面,新建地下通道、U型槽、机动车道、人行道,完善交通安全设施及市政配套设施(给排水、电气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13304.03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 10485.12 万元(不含迁改工程费)。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含土方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道路附属构筑工程、其他工程)、岩土工程(含支护

工程和挡墙)、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照明工程、海绵设施等(不含管线迁改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详见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307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307 米 宽: 55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125 米 宽: 29.8 米 高: 5.63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307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其他工程

严格按照海绵城市施工图施工, 确保海绵设施实现应有功能。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600 天。(合同工期根据不同项目进行确认总日历天数具体是多少)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大写)捌仟陆佰零肆万贰仟捌佰玖拾叁元陆角贰分
(¥86042893.6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叁万叁仟零壹拾捌元零肆分(¥2333018.04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佰伍拾捌万肆仟柒佰壹拾贰元柒角贰分(¥8584712.72元)；

(5)弃土场受纳处置费：

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柒万陆仟玖佰叁拾元叁角陆分(¥3876930.36元)

(6)BIM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五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其他

本合同中发、承人填写的名称、地址、电话为双方日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以特快专递(付清邮资)发出的通知,在寄出(以邮戳为凭)后的第3日为有效送达。如以快递方式寄出,如一方拒绝签收,视为送达。如合同履行中,一方的名称、地址、电话等发生变更的,应及时告知对方,并将变更后的信息书面通知对方,便于相关文件及司法文书顺利送达。”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牵头人)：(公章)

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中心路 239 号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户名：

组织机构代码：91130000401700454L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建设南大街 70 号

邮政编码：050001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0311-66538032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户名：

承包人(成员单位) : (公章)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 91440300MA5FG09B4X

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凤凰岗社区中熙香缤山花园 8 栋 618-622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0755-2332323

开户银行: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账号: 5390 0001 6653 839

户名: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查询截图

<https://ne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382040>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深圳交易集团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SHENZHEN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统一客服热线电话: 0755-36568999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 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4-11-26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544

基本信息	
招标项目编号:	2112-440306-04-01-992029002
招标项目名称:	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
标段编号:	2112-440306-04-01-992029002001
标段名称:	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福日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公示时间:	2024-11-26 16:54:25 至 2024-11-29 16:54:25
联系人:	韦新宇、徐锦畴、莫广基、林义

中标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中标价(万元)	中标工期(天)
1	中建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程雷	一级注册建造师	冀1512014201517734	8604.289362	600

第1大轮投票表

编号	投标单位	得票数	排名
A	深圳市水利土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	6

三、招标人与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办事处
	通讯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经办人	曹工、曾工
	办公电话	0755-27275921
	电子邮箱	67514825@qq.com
招标代理	单位名称	深圳市福日升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经办人	韦新宇、徐绮晴、莫广基、林义
	办公电话	0755-27393811
	手机号码	13684988097
	电子邮箱	67514825@qq.com

四、详细公告内容

新桥街道恒芳路（广深高速-洪田路）新建工程【标段编号：2112-440306-04-01-992029002001】

本次招标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其他工程）、岩土工程（含支护工程和挡墙）、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照明工程、海绵设施等（不含管线迁改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本次招标面积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10485.12万元
计划总投资	6,200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详见施工图纸。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4-12-10 至 2026-08-03
计划工期	600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线上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11-16 18:00
投标保证金	50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联合体要求	本工程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以上资质，联合体组成单位不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单位可由任意一方承担。联合体投标的，应当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明确各自分工内容。
投标人资质要求	施工资质：住建部资质/施工/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
其他资质要求	1、企业资质等级：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2、项目经理：须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市政公用工程专业），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项目经理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拟派。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筑师）最低资格等级	一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筑师）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48-01-018023001001

标段名称: 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657.315651万元

中标工期: 26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魏海峰



本工程于 2023-04-0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2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李海峰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4-26

查验码: 124348972067440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 包 人：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西起钟黄路,东接阳光路。道路全长约496m,红线宽22m,双向四车道,设计速度3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其他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海绵城市、管线迁改等。项目估算总投资3071.38万元,建安工程费用为2459.02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0%; 集体资本 0%; 民营资本 0%; 外商投资 0%; 混合经济 0%; 其他 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含土石方工程、机动车道、人行道、非机动车道、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绿化工程、道路附属构筑物工程、其他工程等)、给排水工程(含给水、雨水、污水工程)、电气工程(含电力工程、通信工程、照明工程)、燃气工程、海绵城市、管线迁改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6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伍拾柒万叁仟壹佰伍拾陆元伍角壹分；（¥16573156.5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拾玖万玖仟壹佰玖拾元陆角肆分（¥399190.6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整（¥3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年4月27日;

订立地点: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五份，承包人执五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宋臣书

承包人：(公章)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G09B4X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西

环路民主九九工业城 2#综合楼 A117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007232

传真：

电子信箱：534979923@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蜜

湖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62 0000 2137

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地：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黄田社区凯成二路1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6MB2C423287

法定代表人：刘斌

承包人：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地：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头社区沙井西环路民主九九工业城2#综合楼A1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FG09B4X

法定代表人：李俊鹏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项目承包、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确保建设项目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工程施工、设备安装和市场经营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者外），双方人员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就工程费用、材料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等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三）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违法违纪行为。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本责任书行为的，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情节严重的，有向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负责人和从事该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以任何理由以任何明示或暗示方法向乙方索要或接受现金、有价证券、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及其它物品。

（二）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及其他消费活动。

（四）不得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为个人装修房屋及为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本人或亲属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乙方承包工程有关的设备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六）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和服务等。

(七) 不得串通乙方人员在工程质量、工程经济技术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牟取私利。

(八) 不得肢解工程、指定工程分包单位。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活动，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现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二) 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三) 不得以任何理由宴请甲方工作人员或安排其他消费活动。

(四) 不为甲方单位和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和装修住房等。

(五) 不得串通甲方人员在工程质量、工程隐蔽、工程经济技术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牟取私利。

(六) 不得承包工程后又将工程转包，挂靠承包。

(七) 不得违反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编制工程预算、决算。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五条 双方约定：在自觉履行合同的同时，由甲方监督单位负责对本责任书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六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第七条 本责任书份数与合同份数相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03年4月21日

林国东 年 月 日

宋臣书

不转包工程并接受甲方监督管理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

为了确保本工程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并完全接受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为此作出如下承诺：

1、我方承诺按照贵方提出并同意接受中标后按照本工程招标文件规定的合同条款与贵方签订固定单价的工程承包合同，结算方式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执行。

2、我方承诺按照贵方提出并同意接受，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及接受工程任务后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订施工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3、我方承诺按照贵方提出并同意接受，一旦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合同履行期间，不转包及违法分包本工程，并接受甲方监督管理。

承诺单位：

签字：

时间：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26395>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101010015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01226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办事处(中共深圳市宝安区航城街道工作委员会)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B2C4232-2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665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20-440306-48-01-018023

项目地址: 航城街道钟屋社区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3-04-20	1657.32	4403062101010015-BD-001	4403062012269903-BD-001	查看

项目名称	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工程名称	航城街道振阳路(钟黄路—阳光路)新建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2101010015-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62012269903-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3-04-20	中标金额(万元)	1657.32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单位名称	深圳市全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541073Y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G09B4X
项目负责人	魏海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20111*****39	记录登记时间	2023-04-20
数据来源	共享交换	数据等级	B

关闭

4、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11-440306-04-01-114865001001

标段名称：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001.030757万元

中标工期（天）：230

项目经理（总监）：李俊清



本工程于 2024-08-2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李俊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李俊清



打印日期：2024-11-01

查验码：JY20241022087230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yfw/zbtz.html>

施工合同

正本

深宝福(招标办)[2024]325号

合同编号	FY (HT) 2023088-8
资金来源	宝发改概算[2024]138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 宝安区福永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包括岭北四路、岭北五路、岭北六路及凤业九路共四条道路,项目位于凤凰片区,四条道路均为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本项目拟对四条道路的路面进行路面修复、加铺沥青、新建人行道、完善标识标线、完善市政配套设施等内容。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项目概算总投资1725.57万元,资金来源为宝安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审核造价书(招标控制价审核报告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1月7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5年6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3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万零叁佰零柒元伍角柒分（小写：¥10010307.57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柒仟肆佰贰拾叁元陆角捌分（小写：¥517423.68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0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0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0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

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1月2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1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5份,承包人执5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1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监理单位各存1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包(盖章):

法定代表人: *[Signature]*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3007232/13510241512

开 户 名 称: 深圳康鸿建科集团有
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建设银行深圳支行

账 号: 539000016653839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凤
凰社区中熙香缇山花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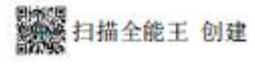
邮 政 编 码: 51821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909B4x

合同拟定单位: 福永街道招标办

合同经办人: *[Signature]*

合同复核人: *[Signature]*



附件：

工程建设廉政责任书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项目承包、发包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确保建设项目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有关规定，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规定，特订立本廉政责任书。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工程施工、设备安装和市场经营活动等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者外），双方人员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就工程费用、材料供应、工程量变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等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达成默契，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三）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违法违纪行为。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本责任书行为的，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情节严重的，有向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负责人和从事该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项目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得以任何理由以任何明示或暗示方法向乙方索要或接受现金、有价证券、通讯工具、交通工具、高档办公用品及其它物品。

（二）不得在乙方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及其他消费活动。

（四）不得要求、暗示和接受乙方为个人装修房屋及为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本人或亲属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乙方承包工程有关的设备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六）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单位或要求乙方购买项目合同规定以外的材料、设备和服务等。



(七) 不得串通乙方人员在工程质量、工程经济技术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牟取私利。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乙方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活动，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赠送现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等。

(二) 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对方支付的费用。

(三) 不得以任何理由宴请甲方工作人员或安排其他消费活动。

(四) 不为甲方单位和工作人员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高档办公用品和装修住房等。

(五) 不得串通甲方人员在工程质量、工程隐蔽、工程经济技术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牟取私利。

(六) 不得承包工程后又将工程转包，挂靠承包。

(七) 不得违反工程造价管理规定，编制工程预算、决算。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责任书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第五条 双方约定，在自觉履行合同的同时，由甲方监督单位负责对本责任书履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六条 本责任书份数与合同份数同步。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 2024年11月2日



附件: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为保证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

具体质量保修范围,双方约定如下:

为承包人承包施工的全部工程内容。

二、工程质量保修期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单项竣工验收的工程,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双方约定如涉及本工程专业工程质量保修,其保修期均按以下的约定执行。

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合理使用年限;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工程为5年(最低为5年);

电气管线工程、给排水管道工程、设备安装工程为2年(最低为2年);

供热和供冷系统工程为2个(最低为2个)采暖期、供冷期;

装饰装修工程为2年;

其他项目保修期约定:

其他未列明的项目质量缺陷保修期均为2年。如国家法律法规对保修期的规定长于2年的,以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准。

三、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的项目,在保修期内,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后7天内派人维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者经过承包人维修后仍出现质量瑕疵问题的,发包人可直接委托第三方维修,发包人委托第三方维修的费用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2. 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

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四、工程质量保修费用

工程质量保修费用及相关的损害赔偿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保证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方式可采用以下方式：

□工程质量保证金：

质量保证金一般不超过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发包人承包人约定本工程的质量保证金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3%，具体为：

币种：人民币

金额（大写）：（工程决算审核价的3%）元

（小写）：（工程决算审核价的3%）元

质量保证金银行利率为：不计算利息。

六、工程质量保证金的支付

采用工程质量保证金方式时，发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满二年后第14天内，将剩余工程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支付给承包人，但并不免除承包人在保修期内的保修责任。

七、其他

发包人承包人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在实施和完成本合同工程及缺陷修复工程中的一切施工作业，不应影响原有（或已完成）建筑物及其附属设备的安全，保证对施工场地的保护，保证施工期间建筑物的消防安全；否则，由此导致的索赔、赔偿、诉讼、财产/证据保全、聘请律师、调查、差旅费等其他开支时，应由承包人承担一切责任及费用。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作为施工合同附件由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共同签署，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订日期：2024年11月2日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s://ne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355247>

当前位置: 首页 / 交易公告 / 建设工程

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中标结果公示

发布时间: 2024-10-22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1906

基本信息	
招标项目编号:	2311-440306-04-01-114865001
招标项目名称:	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
标段编号:	2311-440306-04-01-114865001001
标段名称:	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公示时间:	2024-10-22 18:40:44 至 2024-10-25 18:40:44
联系人:	贺尔旭、庄文娟、黄俊卿、陈敬萍、黄雄盛

中标单位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经理	资格等级	资格证书编号	中标价(万元)	中标工期(天)
1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李俊清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1322018201903925	1001.030757	230

第1大轮投票表

华伦工业区周边道路整治项目【标段编号: 2311-440306-04-01-114865001001】

本次招标内容	施工总承包,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完成设计范围内并达到工程交付使用的全部施工内容及保修服务, 具体施工内容详见本次招标工程的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
本次招标面积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1231.027522万元
计划总投资	1,725.57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详见招标图纸。
计划开/竣工日期	2024-10-15 至 2025-06-02
计划工期	230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线上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4-09-17 18:00
投标保证金	24万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投标人资质要求	
其他资质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筑师)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筑师)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申请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今年以来, 在招投标活动中具有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申请人不被接受。

五、附件信息

5.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截图

<https://new.szggzy.com/jygg/details.html?contentId=2029073>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2024年3月28日 星期四 阴 22-28°C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发布时间: 2023-11-24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671

招标项目编号:	2303-440306-04-05-274627001
招标项目名称:	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标段名称:	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项目编号:	2303-440306-04-05-274627
公示时间:	2023-11-24 12:16至2023-11-29 12:16
招标人: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773.592573万元
中标工期:	247天
项目经理:	周长江
资格等级:	一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1512015201518342
是否暂定金额:	否

定标结果列表
第1大标投票表

标段 1

标段编号: 2303-440306-04-05-274627001001

标段名称: 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11-14 18:00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858.104594 万元

本次招标内容: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现状局部破损路面修复、现状路面沥青罩面、完善慢行系统(新建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透水砖人行道)、交通安全设施和市政配套设施、提升和改善周边区域环境; 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审核造价书(招标控制价审核报告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计划总投资: 1313.57 万元

工程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工日期: 2023-11-30 00:00:00.0 至 2024-08-03 00:00:00.0

拟采用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拟采用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投标条件:

投标申请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二级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投标申请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其他投标条件: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3-440306-04-05-274627001001

标段名称: 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773.592573万元

中标工期: 247天

项目经理(总监): 周长江

本工程于 2023-11-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11-29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11-29



查验码: 5934597641341642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施工合同

副本

深宝福(招标办)[2023]457号

合同编号	FY(HT)2023005-5
资金来源	宝发改概算[2023]254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福永合

工程名称：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宝安区福永街道

发包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永街道福泰路(永泰西路-翠岗西路)综合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北起永泰西路,南至翠岗西路,道路全长 499.826m,红线宽 20m,双向两车道,设计速度 20km/h,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概算总投资 1237.78 万元,资金来源为宝安区政府投资。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现状局部破损路面修复、现状路面沥青罩面、完善慢行系统(新建透水混凝土非机动车道、透水砖人行道)、交通安全设施和市政配套设施、提升和改善周边区域环境;工程内容主要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等。具体详见施工图及施工图预算审核造价书(招标控制价审核报告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米宽：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户；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3月15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确定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1月17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7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价款暂定为：人民币（大写）柒佰柒拾叁万伍仟玖佰贰拾伍元柒角叁分（小写：¥7735925.73元）；

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柒拾玖万陆仟肆佰零柒元陆角壹分（小写：¥796407.61元）；

项目单价：详见本工程承包人投标报价书中的分部分项综合单价。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

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11 月 30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并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12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5 份, 承包人执 5 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监理单位备存 1 份。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开 户 名 称: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地 址:

邮 政 编 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3007232 / 13510241512

开 户 名 称: 深圳泰鸿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银 行: 深圳宝安农村商业银行
营业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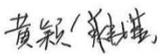
账 号: 6600 0002 0316 2000 12

地 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凤
凰社区中熙社区山花园8
栋 618-622

邮 政 编 码: 51821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SF609B4X

合同拟定单位: 福永街道招标办

合同经办人: 

合同复核人: 

偿。

(16) 智慧工地要求：须按《深圳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 实施智慧工地系统(包括质量安全信息化监管、质量安全智能监管、视频监控、实名制管理、危险源监测、人员定位系统)，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7) 承包人在施工期间须配合发包人开展与本工程相关技术专家评审、项目宣传等工作，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周长江 资格证书号：粤 1512015201518342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20000 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20000 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1) 本工程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若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与承包人承诺不一致，除该项目经理突然身故或非承包人的原因犯罪被羁押和判刑的外，其他任何情况均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合同价的 0.5% 标准支付违约金。若承包人未经发包人批准擅自变更或调换了项目经理，视为承包人严重违约，承包人按合同价的 1% 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同时，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在规定的时间内重新按照承诺派遣项目经理。另外，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 2 年内再参加发包人的其他项目投标。

(2) 项目经理每延迟到位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天，超过 10 天(含 1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履约保函，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3) 发包人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参加的会议(主要包括但不限于工程例会、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现场协调会、方案论证会、专项工作碰头会等)，项目经理必须到会，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到会者，承包人每次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并承担一般违约责任 1 次。

(4) 项目经理若需离开施工现场 1 日以上(含 1 日)需经发包人批准。在其假离开的时间段内应委托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全权代表其行使职权，否则每违